**附件2**

**《**深圳市工业和信息化局人工智能产业

揭榜挂帅项目操作规程**（征求意见稿）》**

**起草说明**

1. **起草背景**

**中共深圳市委办公厅、深圳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《深圳市加快推动人工智能高质量发展高水平应用行动方案（2023—2024年）》，提出“实施产业链关键环节提升扶持计划，采取“揭榜挂帅”方式鼓励共性通用技术产品研发及产业化”**。

为规范“揭榜挂帅”项目申报、审核和管理等流程，我局制定了《深圳市工业和信息化局人工智能产业揭榜挂帅项目操作规程（征求意见稿）》（以下简称《操作规程》）。

1. **重点内容**

《操作规程》共分有七章二十五条，分为总则、职责分工、榜单遴选、项目立项、事中管理及资金拨付和附则。

**第一章“总则”明确了《操作规程》的依据、组织实施部门、项目定义。**

**第二章“职责分工”部分主要对组织实施部门、第三方专业机构和申报单位的职责进行了规定。**

**第三章“榜单遴选”规定了“揭榜挂帅”榜单的产生过程，包括项目征集、项目遴选、确定榜单等。**

**第四章“项目立项”规定了项目申报、审核、公示以及签订合同等流程要求。**

**第五章“事中管理及资金拨付”规定了项目管理、考核、资金拨付等流程要求。**

**第六章“验收评估”规定了项目验收、绩效评估等工作要求。**

**第七章“附则”主要是明确未尽事宜相关要求，以及实施细则有效期。**

1. **主要特点**
2. **对“揭榜挂帅”任务榜单制定过程做出了规定。**任务榜单瞄准深圳市人工智能产业发展面临的关键短板，重点突破一批创新性强、应用效果好的人工智能标志性技术、产品，经项目征集，评估遴选和公开征求意见等环节，确定任务榜单。
3. **对“揭榜挂帅”项目的支持方式进行了明确。采取“事前立项、分**期资助**”的方式，通过对阶段性“里程碑”目标的考核以及事中管理、验收等程序，对项目实施进行全流程的管理。**